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三年第一季度業績報告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二 零 零 三 年 第 一 季 度 報 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它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它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所發佈的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交易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願就本報告所載資料(包括就提供有關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料而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所作出之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報告概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聲明有所誤導；及(3)本報告表達之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而所按之基準及假設均屬公平合理。

## 第一季度業績(未經審核)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二年同期未經審核之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	
		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	<b>15,042</b>	6,956
銷售成本		<b>(10,175)</b>	(5,714)
毛利		<b>4,867</b>	1,242
其他收入及收益		<b>380</b>	284
銷售開支		<b>(1,478)</b>	(792)
行政開支		<b>(3,646)</b>	(2,638)
其他經營開支		<b>(1,760)</b>	(1,640)
經營業務虧損		<b>(1,637)</b>	(3,544)
融資成本		<b>(18)</b>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b>(469)</b>	—
稅前虧損		<b>(2,124)</b>	(3,544)
稅項	3	<b>(55)</b>	169
除稅後但未計少數股東 權益前之虧損		<b>(2,179)</b>	(3,375)
少數股東權益		<b>(8)</b>	50
股東應佔虧損淨額		<b>(2,187)</b>	(3,325)
每股虧損			
— 基本	5	<b>(0.35)仙</b>	(0.59)仙

附註：

### 1. 呈報基準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實務公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除對長期權益性投資之計價外，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於編製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時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香港會計準則相符。本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重大交易及往來賬餘額均於綜合時撇銷。

###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售出貨品的發票值，減增值稅，貿易折扣與退貨，及提供服務的價值。

### 3. 稅項

	截至	
	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		
前期超額撥備	—	(169)
香港		
本期間撥備	<u>55</u>	<u>—</u>
	<u>55</u>	<u>(169)</u>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無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作出所得稅準備。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在香港獲得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稅率計算準備。

本集團並無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董事認為在有關利益未收回前不將之確認是審慎之舉。

#### 4. 儲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的儲備變動詳情連同二零零二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股份溢價	法定 公積金	法定 公益金	折算儲備	留存虧損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	170,717	-	-	-	(7,096)	163,621
本期間虧損	-	-	-	-	(2,187)	(2,187)
	<u>170,717</u>	<u>-</u>	<u>-</u>	<u>-</u>	<u>(9,283)</u>	<u>161,434</u>
於二零零二年						
一月一日	70,375	456	456	-	(873)	70,414
發行股份(附註)	100,416	-	-	-	-	100,416
該期間虧損	-	-	-	-	(3,325)	(3,325)
外匯調整	-	-	-	6	-	6
	<u>170,791</u>	<u>456</u>	<u>456</u>	<u>6</u>	<u>(4,198)</u>	<u>167,511</u>

附註：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以代價每股港幣1.07元增發及配售105,604,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新H股與投資人士。

#### 5.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有關期間未經審核之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2,187,000元及本公司於該期間內已發行股本加權平均股數624,354,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有關期間未經審核之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3,325,000元及本公司於該期間內已發行股本加權平均股數約564,512,000股計算。

由於在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期間內並沒有潛在可攤薄虧損之因素，故並無分別顯示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其比較數位之全面攤薄每股虧損。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 業務回顧與展望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5,042,000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6,956,000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增加約116%。股東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2,187,000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3,325,000元），比往年同期減少約34%。

於回顧期間，全球經濟仍然疲弱，集成電路市場復甦緩慢。本集團憑藉國內經濟持續增長及市場對電子產品需求不斷增加的有利情況下，於期內之銷售額繼續錄得增長，比去年同期大幅上升。本集團部份產品的生產成本受惠於國內進口關稅降低和大規模產業化所致已逐漸下降，加上新產品一般獲得較高邊際利潤，令整體產品的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約18%上升至本期間的約32%。

期內，本集團的IC卡芯片產品仍為核心業務，雖然主要產品8K位元存儲卡電路銷售因市場調節下降，但新近推出之2K位元存儲卡電路面對不同市場需求而迅速增長，形成整體營業額上升。在電子電力及消費電子產品方面，漏電保護器專用電路及複費率電能表芯片均有不俗之銷售額及銷售量升幅。通訊電子業務面對需求下降及普遍減價促銷所帶來的負面影響，經營依然艱巨。在其他產品方面，市場銷售較為穩定，但價格仍須下調以抗衡市場的激烈競爭及維持市場份額。

為配合集成電路科技的急速發展及研發項目數量不斷增加，本集團相應增添研發設備以應付業務擴張，同時由於研發工作及產品通過認證審批需時較長，故本集團之固定資產攤銷、研究與開發成本及銷售開支仍然處於較高水平，對業績構成一定影響。

## 未來展望

本集團憑藉在智慧卡領域多年的技術積累及大規模產業化的相當經驗，針對國內現代化的城市公共交通系統而推出使用於公共交通的系列化非接觸卡芯片，已於國內多個城市的公共交通設施順利地通過測試。由於本集團的產品除可替代進口芯片外，加上低廉的價格、高度可靠性及穩定的供貨週期，故已獲得上海市有關部門認證及通過，將於上海市的交通項目上使用。此外，本集團亦加快於年內陸續將產品在全國各省市一體網絡化的公共交通系統上推廣及應用。

本公司與上海商投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訂立收購其屬下之上海商業高新技術發展有限公司的交易，因多家商業企業有共同參與要求而尚在洽談進行之中。董事預期此收購事項落實後，可加快本集團現有產品由單一芯片向片上系統之產品範圍擴展，將提升在整合芯片和用於芯片上的操作系統方面的能力，且會為本集團帶來正面影響及提供收益。

鑒於國內經濟仍然蓬勃及擁有龐大市場，本集團仍將專注於發展核心業務及國內市場，並加強與政府有關部門的密切聯繫，以爭取本集團的芯片產品及系統進入有關市場，冀望進一步獲取市場空間及鞏固本身於中國市場之地位。

## 董事及監事於股本中的權益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所持本公司之股份內持有任何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須記錄在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0條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交易所之權益如下：

### 本公司內資股

	所持股份數目及權益性質				總數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附註)	
<b>董事</b>					
蔣國興	7,210,000	—	—	1,442,300	8,652,300
施雷	7,210,000	—	—	12,980,000	20,190,000
俞軍	—	—	—	10,961,530	10,961,530
程君俠	—	—	—	8,076,920	8,076,920
王蘇	—	—	—	7,211,530	7,211,530
陳曉宏	—	—	—	7,211,530	7,211,530
章倩苓	—	—	—	1,733,650	1,733,650
何禮興	—	—	—	1,442,300	1,442,300
沈曉祖	—	—	—	1,442,300	1,442,300
	<u>14,420,000</u>	<u>—</u>	<u>—</u>	<u>52,502,060</u>	<u>66,922,060</u>
<b>監事</b>					
李蔚	—	—	—	6,057,690	6,057,690
丁聖彪	—	—	—	7,211,530	7,211,530
徐樂年	—	—	—	865,380	865,380
	<u>—</u>	<u>—</u>	<u>—</u>	<u>14,134,600</u>	<u>14,134,600</u>

附註：由透過本公司之職工持股會（「職工持股會」）擁有。職工持股會由董事、非執行董事、監事、現時及過往僱員、以及上海復旦大學 ASIC系統國家重點實驗室（「大學實驗室」）及上海市商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商業投資」）的部份僱員及獲委聘與大學實驗室進行技術合作的若干個別人士等組成。

除上文所述外，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概無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



## 董事認購股份的權利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於本期間內任何時間內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或其他法定團體的股份而獲取利益。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設立之主要股東名冊所載，持有本公司股份10%或以上之人士如下：

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百分比
職工持股會	144,230,000	23.10
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附註1)	106,730,000	17.09
上海商業投資(附註2)	95,200,000	15.25

附註：

- (1) 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為上海復旦大學全資擁有的公司。
- (2) 上海商業投資是由上海市政府全資擁有之國有企業。在上海商業投資持有的95,200,000股內資股股份中，有46,160,000股內資股是以該公司名義持有，有34,620,000股內資股由上海商業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太平洋商務信託公司持有，另有14,420,000股內資股則由其擁有74.3%權益的附屬公司寧波利榮有限公司持有。以該公司名義持有的46,160,000股內資股佔本公司註冊股本之7.39%。

除上述於「董事及監事於股本中的權益」披露的董事及監事的權益之外，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規定須登記之任何權益。

##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本公司各董事並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有可能競爭之業務權益。

## 審核委員會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3條之規定，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0及5.25條之規定書面列明其職權及職責。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榮智謙先生、梁天培先生及許居衍先生，此委員會的主要職務包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式及內部監控系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報告已經該委員會審核，其意見為該等報告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聯交所及法例之規定，且經已作出足夠之披露。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及本公司之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本期間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蔣國興  
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零三年五月十三日

\* 僅供識別